

This document is downloaded from Outstanding Academic Papers by Students (OAPS), Run Run Shaw Library, City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Title	文獻研究與上古音系構擬——以簡帛《老子》為例
Author(s)	Woo, Tsz Yu Isabella (胡芷瑜)
Citation	Woo, T. Y. I. (2020). 文獻研究與上古音系構擬——以簡帛《老子》為例 (Outstanding Academic Papers by Students (OAPS), City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Issue Date	2020
URL	http://dspace.cityu.edu.hk/handle/2031/9408
Rights	This work is protected by copyright. Reproduction or distribution of the work in any format is prohibited without written permission of the copyright owner. Access is unrestricted.



中文及歷史學系

香港城市大學
City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中文及歷史學系 文學碩士（中文）

科目編號及名稱：CAH6507 碩士專題研習

修讀學期：2019/20 下學期及暑期

學生姓名（中文）胡芷瑜（英文）Woo Tsz Yu Isabella

指導教師姓名：黃冠雲

報告題目：文獻研究與上古音系構擬——以簡帛《老子》為例

文獻研究與上古音系構擬——以簡帛《老子》為例

胡芷瑜

摘要

文獻是重建古語言的重要依據，而《老子》有郭店本、帛書本及漢簡本三種不經後人篡改的簡帛版本，可呈現出戰國至漢代的語音情況。本文會以簡帛《老子》為例，闡述文獻研究與上古音系構擬的互利關係。本文先利用上古擬音來展示《老子》中押韻排比句式的聲韻特徵，然後再分析個別句例中的語言現象，從而探索使用文獻來研究上古音系的一些新方向。

關鍵詞

《老子》、文獻研究、上古音系、聲母、構詞

一、前言

上古漢語泛指先秦兩周時期的漢語，但上古漢語的研究範圍可包括上至原始漢語及下至漢魏的次上古漢語。¹最早的漢字資料為甲骨文，其出現於約公元前 1250 年的商朝，所以有文獻可考的上古漢語便橫跨至少一千年。這漫長的時間裏，不論是語音還是文字，漢語都有豐富的演化。²此外，漢字使用者眾多，覆蓋地域甚廣，各地區所使用的漢語或多或少都帶有一些方言特徵。因此先秦文獻所呈現的上古漢語，實際上是多種漢語變體混合的面貌，而非一時一地的語言系統。

作為語言的載體，聲音是語言研究的核心。研究上古音系相當於建構上古漢語的語音系統和音節結構，包括聲韻母內部的組合結構和變化³；它的意義不限於重現上古漢語的聲音，而是為了讓我們了解漢語語音的發展、構詞的方式、方言特徵及形成過程、字詞的意義與語法功能、漢語與其親屬語的接觸情況、以及漢語發展史與漢語使用者歷史之間的聯繫。⁴

清代的古音學家對上古漢語的韻部結構作出了卓越貢獻，到二十世紀時中外學者便開始進行上古音系的音值擬測。時至今日，雖然個別聲母或字詞的擬音仍有爭議，上古音系研究的焦點已轉移至漢語音系的演化及構詞方法。現代的語言學家除得益於近年發現的簡帛文獻外，更運用到

¹ 鄭張尚芳：《上古音系》（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2003），頁 5-6。

² William H. Baxter (白一平), Laurent Sagart (沙加爾), *Old Chinese: A New Reconstruction*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4), 1.

³ 鄭張尚芳：《上古音系》，頁 1。

⁴ William H. Baxter, Laurent Sagart, *Old Chinese: A New Reconstruction*, 6.

歷史比較法去建立上古漢語與相鄰語言及漢語方言的親屬關係，從而進一步修正現有的擬音系統，令上古音系的結構和變化漸趨清晰。

古人常常借用某個字形作為表音符號來記錄與其同音或近音的字詞，這種記錄語言的方法在傳統文字學中稱為假借。一方面，假借現象顯示上古漢語中字形與詞義之間的對應並不是很嚴謹，加上古今語音差異甚大，如果不了解上古音就很難理解先秦文獻的用字。另一方面，當我們構擬上古音系時，又需要倚靠文獻中的語音現象，如用韻可反映出上古音系的韻部結構，通假可確立借字與本字的語音關係，諧聲則串連起一系列同聲符字的語音形式。白一平-沙加爾（William Baxter and Laurent Sagart，簡稱白-沙）認為音系構擬的本質是一套對於語音史的假說：它建立於現有的觀察結果之上，並可用於日後預測一些新出土或不為人熟知的文獻中的語言現象，如用韻及字型等。反過來看，文獻本身也能用於測試和修正現有的音系模型。⁵由此可見，文獻研究與上古音系構擬相輔相成，是上古漢語研究的支柱。下面筆者會以簡帛《老子》為例，進一步探討文獻研究與上古音系構擬的雙向關係，並試圖尋找一些新的研究方向。

以下是一些重要概念在本文中的定義。

「詞」是指語言中的詞，它具有既定的語音和意義。「字」是指漢字系統中的單字，它具有某個既定的形體。字被創造和使用時，有所對應的某個特定讀音和意義，亦即是詞。字的形體有時跟它可表示的某個意義有直接關聯（如象形字、會意字），有時跟它可表示的聲音有直接關聯（如形聲字）。古書中的假借現象，反映出字多數會配某些既定的聲音，卻不一定用於表示某些既定的意義。

「字詞」是指文獻中以某個字來表示的詞，可以說是書寫者使用某字的原意。本文會以方括號[]來強調所指的並非括號內的字本體，而是這個字普遍用來表示的詞。「字形」則是指詞的文字表現。

「同源關係」是指一組詞的音義相近或相同，而且彼此有密切的關係，例如在文獻中有通用的跡象。同源詞可視為在語言史上曾為幾乎沒有分別的一組詞，但後來因為某些因素分化成不同的詞；而按照此定義，同源詞的概念還可應用於親屬語中有同一來源的詞彙。「同族關係」是指一組詞在音義上有一定關聯，它們共享某些音素和某種核心意義，此共有的部分是同族詞的共同語源，而相異的部分則視為構詞的手段。由於不同學者對「同源」、「同族」等定義各持己見，而且同源和同族的關係有時未必可以（或沒有必要）明確區分，為免造成誤解，本文會以「語源關係」來統稱同源或同族的關係。

二、上古音系與漢字系統

構擬上古音系一般是以構建字詞最初的語音形式為起點，而後期的語音形式便可解釋為原始形式在不同環境條件下所造成的音變。⁶不過，若以文獻作為構擬古音的依據，得出來的結果通常是更側重於反映文獻作成或抄寫年代的語音情況。更準確一點來說，這個結果所呈現的是古雅言音系：縱然各地文獻會帶有一些方言特色，但為保持交際功能，其所呈現的語音仍會向雅言音系靠攏。⁷不論重建的是原始形式還是古雅言音系，構擬上古音系的前設是，先秦文獻中使用的上古

⁵ William H. Baxter, Laurent Sagart, *Old Chinese: A New Reconstruction*, 5-6.

⁶ William H. Baxter, Laurent Sagart, *Old Chinese: A New Reconstruction*, 2.

⁷ 鄭張尚芳：《上古音系》，頁 6-7。

漢語曾有一個統一且自成體系的來源或標準，而後代音變或文獻中的方言特色都是此來源或標準的變體，但變體跟原體語言的基本結構是一致的。這個前設亦符合周人繼承殷商文字的史實。

裘錫圭在《文字學概要》中詳細解說了漢字的性質。他認為各種文字的字符大體上可分為三類：意符、音符和記號。與詞的意義有聯繫的符號為字符，與語音有聯繫的為音符，跟意義和語音都沒有聯繫的是記號。拼音文字僅使用音符，漢字則是三類符號都使用。傳統文字學中的象形字、指事字、會意字等都是意符。形聲字的形旁是意符，聲旁是音符。當某字形當作假借字使用時，這個字就是一個臨時的音符。由於上古漢語容許假借，原則上所有漢字都能充當音符，而實際上古今用作聲旁的字估計就有一千左右。⁸雖然漢字中的音符數量龐大，意符音符的分工又不明確，利用漢字中的音符來構擬上古音系仍是可行的辦法。甲骨文時代，象形和會意為主要的造字方法，但形聲字亦為數不少。根據統計，甲骨文時代主要類型漢字在漢字總量的比重如下：形聲字佔 28.9%、象形字佔 23.9%、會意字佔 34.3%、假借字佔 11.2%、指事字佔餘下的 1.7%。到了東漢許慎（30-124）作《說文解字》時，形聲字的比重大幅上升至 81.2%，其他類型的比重則相應下降：象形字降至 3.8%、會意字降至 12.3%、假借字降至 1.2%、指事字降至 1.3%。自此，形聲字在漢字中的比重便維持在 80-90%左右。⁹總括而言，形聲造字在周朝至漢初最為蓬勃，期間更取代了象形和會意，成為漢字系統的中心。這意味着音符存在於大多數的漢字中，而這些漢字將能反映出上古漢語的語音情況。

從形聲造字和通假現象可見，古人學習和運用漢字的方法不同於後代。後代的人必須習得至少五千個漢字及其對應的語音和意義才能書寫漢語；古人只需學習大約一千個既為意符亦能充當聲符的字符，然後就可以透過組合這些字符來表示更多的意義。¹⁰當然我們也可以說現代人學習漢語的方式其實跟古人類同，都是先學習一些基本部件，然後把它們組合起來。不過今人與古人最大的分別是，今人沒有組合字符的自由：每個字都已被賦予一些特定的讀音與意義，每個詞也找到了一些特定的字來表示，字詞的形與音義的結合十分牢固，難以輕易改動。古人在字符的組合和運用上就比較靈活。由於語言仍在發展初期，字與詞的結合還未固定下來，某些詞也未有特定的表示方式，所以古人能夠使用他們偏好和認可的組合方式來表示這些詞，前提是這些組合方式能夠達到他們溝通的目的。這類不太規範的用字也導致先秦的用字跟後代的規範字體有相當大的落差，令後人要理解先秦文獻中字形與詞義之間的聯繫變得困難。

從狹義來看，文字是表現語言的方法，縱然文字和語言本身是兩套不同的符號，但文字系統理應是為記錄口說的語言而生。事實上，文字系統萌芽以前，其所對應的語言就已經是一個相當完善的系統；詞的語音與意義有既定的形式，不然此語言的使用者就不可能順利溝通。所以一個語言的原始形式是以音義結合的詞為單位，文字則是後起的書面表達方式。當書寫的字跟它所表示的口說的詞緊密結合起來後，有時文字符號會凌駕原來的聲音符號，甚至擔當制定字詞語音的角色，使口說的詞更配合其書面表達。不過，文字之所以能影響語音，原因是使用者對於文字系統與語言系統之間的某種對應規律過於熟習，以致過度概化（*overgeneralize*）了此規律。所以其實並不是文字的形體影響了語音，而是文字系統與語言系統之間的對應產生了異變。有的情況是文字直接與意義聯繫而跟語音無關，但這種文字就已經不是用來表現口說的詞所構成的語言了。

筆者認為，根據語言的定義，語音系統是指語言中聲音的架構，是使用者透過聲音來表達和理解意義的方法及原理；語言的文字系統則是文字符號對應聲音或詞的方法，是使用者透過文字來記錄和重現語言的方法和規律。

⁸ 裘錫圭：《文字學概要》（北京：商務印書館，2003），頁 9-12。

⁹ Insup Taylor and M. Martin Taylor, *Writing and Literacy in Chinese, Korean and Japanese*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1995), 52-53.

¹⁰ William H. Baxter, Laurent Sagart, *Old Chinese: A New Reconstruction*, 64.

三、研究材料介紹

(一) 《老子》的版本

《老子》的各種版本大致上可分為簡帛本和傳世本兩類。簡帛本有三種，按抄寫年代排序，依次為郭店一號楚墓出土的簡本甲、乙、丙三種（下稱郭店本）、馬王堆三號漢墓出土的帛書本甲、乙兩種（下稱帛書本）、北京大學藏西漢竹書本（下稱漢簡本）。傳世本則有王弼本、河上公本、嚴遵本、想爾本、傅奕本等多種版本。

郭店楚墓為東周時期楚國的貴族墓地，當中文物的形狀和紋樣都具有鮮明的戰國時期楚文化風格，因此推斷該墓年代為戰國中期偏晚，下限為公元前 278 年。郭店楚簡的年代應稍早於墓葬年代，其中的簡本甲、乙、丙是目前最早的《老子》傳抄本，現存篇幅約為傳世本的五分之二。郭店本使用典型的楚國文字，其文句與傳世本相近，但沒有分德、道經，章次排序也與傳世本有異。¹¹本文引郭店本時參考了劉笑敢的《老子古今：五種對勘與析評引論》，以及《郭店老子：東西方學者的對話》中雷敦穌（Edmund Ryden）所整理之《老子》校箋¹²。

馬王堆漢墓有兩種《老子》寫本，字體較古的為甲本，另一種則為乙本，抄寫年代下限為馬王堆漢墓下葬的公元前 169 年。甲本原總字數在五千四百左右，是與傳世本篇幅相當的最早寫本。甲、乙兩本的篇序、章序一致，文字則與傳世本有不少相異之處。甲、乙兩本關係密切，但彼此文字又略有不同，因此被認為是抄自兩個源自同一祖本的不同底本。帛書本的部分字形有楚系文字的影響，所以這個祖本可能是戰國時期的楚人寫本。¹³本文引帛書本時以裘錫圭主編的《長沙馬王堆漢墓簡帛集成》為底本。

漢簡本出自一批從海外回歸的西漢竹簡，此批竹簡全為古代書籍，故有西漢竹書之稱。它的文字近於成熟的漢隸，與馬王堆帛書近於秦隸的文字風格不同。西漢竹書的抄寫年代應為漢武帝（公元前 140 - 前 87）後期，最晚亦不晚於宣帝（公元前 73 - 前 49）時期。¹⁴漢簡本分上、下經，相當於帛書本的德、道經。漢簡本為簡帛本中保存最為完整的版本，罕有衍文、漏字、錯字；相較之下，帛書本的衍文錯漏就比較多，可見漢簡本的抄寫者的文化水平比帛書本的抄寫者要高，態度也比較認真。用字習慣方面，郭店本和帛書本的假借字和異體字較多，漢簡本中也有不少假借字，但已開始接近於傳世本。¹⁵本文引漢簡本時以北京大學出土文獻研究所編的《北京大學藏西漢竹書》為底本。

總體來說，漢簡本介乎帛書本與傳世本之間，但更接近帛書本，這與其所處年代是相符的。漢簡本提供了「一個處於定型階段的完整而精善的《老子》古本」，並與郭店本、帛書本等版本構成了由戰國到西漢的時間線，既為《老子》的校勘工作增添了重要證據¹⁶，也有利我們探索上古漢語於此時期的狀況。

¹¹ 荊門市博物館：《郭店楚墓竹簡》（北京：文物出版社，1998），頁 1。

¹² （英）雷敦穌（Edmund Ryden）：〈郭店《老子》甲、乙、丙組校箋〉，載（美）艾蘭（Sarah Allan）、（英）魏克彬（Crispin Williams）編，邢文編譯：《郭店老子：東西方學者的對話》（北京：學苑出版社，2002），頁 197-269。

¹³ 裘錫圭主編：《長沙馬王堆漢墓簡帛集成》（北京：中華書局，2014），卷 4，頁 1-2。

¹⁴ 北京大學出土文獻研究所：《北京大學藏西漢竹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2），卷 2，頁 1-2。

¹⁵ 韓巍：〈西漢竹書《老子》的文本特徵和學術價值〉，載北京大學出土文獻研究所：《北京大學藏西漢竹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2），卷 2，頁 215-216。

¹⁶ 韓巍：〈西漢竹書《老子》的文本特徵和學術價值〉，頁 224。

傳世本中，流傳最廣的是河上公本及王弼本，前者估計出現於漢末，後者則成書於三國曹魏時期。這兩種版本經過近兩千年的流傳，不斷產生歧變，亦各自衍生出不同的版本，跟成書時的原貌相去漸遠。¹⁷另外也有不少傳世古本，如嚴遵本、傅奕本等，這些版本由於傳抄較少，又或是參考了出土古本，因而保存了不少古本特徵。不過，各傳世本在流傳過程中亦難免受到後人改動，而且它們均出現於漢代以後，其時漢語已從上古漸漸過渡至中古，因此未必能反映出上古漢語的真實情況。相對而言，簡帛本抄寫時間較接近《老子》成書年代，且不經後人增改，所以比較接近《老子》原貌，亦可反映出抄寫人身處年代的語音情況。

漢簡本為三種簡帛本中保存最為完善的版本，加上脫、衍文甚少，因此本文在分析《老子》文本將以漢簡本為底本，但也會考慮郭店本和帛書本中跟漢簡本出入較大的地方。由於漢簡本的編章跟傳世本不同，為方便讀者檢閱，本文會同時提供引文的漢簡本及傳世本章節編號，而傳世本的章節編號一概以王弼本的分章為準。

（二）上古擬音

本文提及的上古擬音系統來自於以下三家：王力（1900-1986）、鄭張尚芳（1933-2018）（簡稱鄭張）及白-沙。本文所引的王力系統是以「小學堂上古音資料庫」¹⁸的整理為準，小學堂沒有整理的字音按郭錫良在王力的基礎上所編之《漢字古音手冊（增訂本）》補，個別郭錫良與王力意見有出入處會照王力意見對《漢字古音手冊》的擬音進行改動¹⁹。鄭張系統以鄭張尚芳所著《上古音系》中的古音字表為準²⁰，白-沙系統以二人在網上發佈的最新擬音系統為準²¹。

本文引用這三套系統是因為它們吸納了前人的成果，屬於比較完善的系統。鄭張系統和王力系統收字較多，涵蓋了先秦和兩漢的用字。鄭張系統更收了一些後起字，這是因為某些字雖出現於魏晉至唐之間，但其字所代表的詞卻可能於更早時期就已誕生，所以此系統亦按諧聲規則進行有關字詞的擬音，同時也可顯示某一諧聲的分布範圍。²²另外，白-沙和鄭張都重視漢語親屬語和方言，其系統便因而吸收了大量作者對複聲母和詞綴的一些創新的構想，為研究上古音系的變化和上古漢語的構詞手法提供了有用的線索。鄭張和白-沙構擬的是上古早期形式，對於演繹上古晚期的漢簡本《老子》難免有所偏差；相反，若採用主要建基於文獻材料和中古漢語音系的王力系統可能更為合適。故本文主要採用王力系統來進行字音的考查，但也會參考鄭張和白-沙的意見。此外，本文會以方括號[]來注明王力系統的擬音。

四、《老子》押韻排比句式的聲韻特徵

排比和對仗為漢語文獻中十分常見的文學修辭手法，透過使用一組或一對相似的句式去描述一些具平行或對立關係的事物，既可鞏固文句的中心思想，亦能加強語氣和節奏感。押韻也是一

¹⁷ 劉笑敢：《老子古今：五種對勘與析評引論》（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6），頁3。

¹⁸ 小學堂文字學資料庫：小學堂上古音資料庫，<<http://xiaoxue.iis.sinica.edu.tw/shangguinyin>> [檢索日期：2020年7月5日]

¹⁹ 主要改動為韻部的擬音，改動方法參見郭錫良：《漢字古音手冊（增訂本）》（北京：商務印書館，2010），例言頁5-6。

²⁰ 鄭張尚芳：《上古音系》，頁260-581。

²¹ William H. Baxter, Laurent Sagart, “Old Chinese reconstructions”, The Baxter-Sagart reconstruction of Old Chinese, last updated in 2016, accessed June 28, 2020, <http://ocbaxtersagart.lsa.umich.edu>.

²² 鄭張尚芳：《上古音系》，頁260。

種營造語言節奏的方法，其廣泛應用於詩詞和散文等不同文類。作者在文句中加插一些相同或相近韻部的字詞，令文章讀起來的聲音變得更和諧。本文會以六角括號〔〕注明字詞的押韻關係。

排比、押韻等修辭手法在《老子》中比比皆是，既為排比句同時又押韻的亦為數不少。從傳世本中可見，後世編者對原來的《老子》文本添加了一些字、詞或句子，使得排比句式顯得更為工整。²³儘管去除後期的文本加工，排比和押韻也毫無疑問是《老子》原來就具備的語言特色。

當我們說某些字詞押韻，強調的是它們在聲音上的和諧，因此同韻部的字詞可以押韻，押韻的字詞卻不一定屬同一韻部。筆者認為，如果從押韻的目的出發，即是為了令文句聲音更和諧，押韻字詞除了有相同或相近的韻部之外，還會有其他的語音現象出現。我們已熟知唐宋律詩中有對平仄的要求，但在上古漢語中音位性聲調尚未形成，那麼當時古人對韻律的要求又是如何的呢？鄭張尚芳曾指出《詩經·漢廣》中的一組押韻字詞〔廣泳永方〕在韻尾處理上有「奇偶句各自相對、參差相和之妙」，這組押韻字詞的韻母按鄭張意見依次擬為 aŋʔ、aŋs、aŋʔ、aŋs²⁴。如果押韻字詞的輔音韻尾是某種格律的要求，那麼押韻字詞的聲母是否也會有某種精心的佈局呢？本節的考查正是為探索押韻字詞的聲母編排而展開的。

本文的考察對象是簡帛本《老子》中三句或以上的押韻排比句，並會以漢簡本的情況為依據。排比句是圍繞同一中心思想的描述，它的分句次序比較不受文意的束縛，因此作者就可盡其所能營造聲音的和諧。筆者先以朱謙之（1899-1972）在《老子校釋》整理所得之韻例為基礎，在漢簡本中篩選三句或以上的排比句例。篩選時要求基本句式一致，但各句字數不一定相等。用韻方面，除一韻到底和句末韻外，也容許通韻合韻、句中韻等情況。有些句例在傳世本中有三句或以上，但漢簡本以及更早的版本中都只有兩句，如傳世本第 55 章的「蜂蠆虺蛇不螫，猛獸不據，攫鳥不搏」，漢簡本第 18 章中作「蠶蠆虺蛇弗赫，猛獸攫鳥弗搏²⁵」。有些句例在傳世本中經加工後成為了排比句，但在漢簡本及更早的版本中不屬排比句，如傳世本第 68 章的「是謂不爭之德，是謂用人之力，是謂配天古之極」，漢簡本第 32 章中作「是謂不爭之德，是謂用人，是謂肥天古之極」，第二句「是謂用人」沒有採用「是謂○之○」的句式，而且「人」不跟「德」「極」押韻。以上兩類句例在簡帛《老子》中不是排比句，因此不在本文考察範圍內。

本文從漢簡本中總共篩選出 27 條押韻排比句例，約佔《老子》篇幅的十分之一。下表列出了各句例在漢簡本和傳世本中所屬章節之編號、押韻字詞所屬韻部及漢簡本原句。押韻字詞以粗體底線字標示，通韻合韻句中各押韻字詞所屬韻部以括號注明。

編號	漢簡本章節	傳世本章節	韻部	漢簡本原句
1	2	39	耕	天得一以 <u>精</u> ，地得一以 <u>寧</u> ，神得一以 <u>靈</u> ，谷得一以 <u>盈</u> ，侯王得一以為 <u>正</u>
2	2	39	月	天毋已精將恐 <u>列</u> ²⁶ ，地毋已寧將恐 <u>發</u> ，神毋已靈將恐 <u>歇</u> ，谷毋已盈將恐 <u>渴</u> ，侯王毋已貴以高將恐 <u>蹶</u>
3	4	41	微	明道如 <u>沫</u> ，進道如 <u>退</u> ，夷道如 <u>類</u>
4	4	41	屋	上德如 <u>谷</u> ，大白如 <u>辱</u> ，廣德如 <u>不足</u>
5	4	41	侯	建德如 <u>楡</u> ，極真如 <u>黜</u> ，大方無 <u>隅</u>

²³ 劉笑敢：《老子古今：五種對勘與析評引論》，頁 20。

²⁴ 鄭張尚芳：《上古音系》，頁 38。

²⁵ 按《北京大學藏西漢竹書》整理，[搏]於漢簡本的原字形為上「+」下「博」。

²⁶ 按《北京大學藏西漢竹書》意見，[列]於漢簡本的原字形為「死」，疑為「列」之誤。陳劍認為，原字形本就可釋為「列」，詳見裘錫圭：《長沙馬王堆漢墓簡帛集成》，卷 4，頁 9。

6	4	41	耕	大器勉 <u>成</u> ，大音希 <u>聲</u> ，天象無 <u>刑</u> ，道殷無 <u>名</u>
7	8	45	物	大直如 <u>誼</u> ，大巧如 <u>拙</u> ，大盛如 <u>絀</u>
8*	10	47	支、耕	弗行而 <u>智</u> （支），弗見而 <u>命</u> （耕），弗為而 <u>成</u> （耕）
9	14	51	耕	道 <u>生</u> 之，德畜之，物 <u>形</u> 之，勢 <u>成</u> 之
10	14	51	覺	道生之 <u>畜</u> 之，長之 <u>逐</u> 之，亭之 <u>孰</u> 之，養之 <u>復</u> 之
11*	14	51	耕、陽	道 <u>生</u> （耕）之畜之， <u>長</u> （陽）之逐之， <u>亭</u> （耕）之孰之， <u>養</u> （陽）之復之
12	14	51	之	生而弗 <u>有</u> ，為而弗 <u>持</u> ，長而弗 <u>宰</u>
13	16	53	魚	朝甚 <u>除</u> ，田甚 <u>蕪</u> ，倉甚 <u>虛</u>
14	18	55	陽	和曰 <u>常</u> ，智和曰 <u>明</u> ，益生曰 <u>詳</u> ，心使氣曰 <u>強</u>
15	19	56	文	塞其 <u>脫</u> ，閉其 <u>門</u> ，和其 <u>光</u> ，同其 <u>矜</u> ，挫其 <u>兌</u> ，解其 <u>紛</u>
16	32	68	魚	善為士者不 <u>武</u> ，善戰者不 <u>怒</u> ，善勝適者弗 <u>與</u> ，善用人者為之 <u>下</u>
17	46	2	耕	有無之相 <u>生</u> ，難易之相 <u>成</u> ，短長之相 <u>刑</u> ，高下之相 <u>傾</u>
18	51	8	真	心善 <u>淵</u> ，予善 <u>天</u> ，言善 <u>信</u>
19	51	8	之	正善 <u>治</u> ，事善 <u>能</u> ，動善 <u>時</u>
20*	55	12	東、陽	五色令人目 <u>眩</u> （陽），馭騁田獵令人心發 <u>狂</u> （陽），難得之貨令人行 <u>方</u> （陽），五味令人之口 <u>爽</u> （陽），五音令人之耳 <u>聾</u> （東）
21*	57	14	脂、微	視而弗見，命之曰 <u>夷</u> （脂）；聽而弗聞，命之曰 <u>希</u> （微）；搏而弗得，命之曰 <u>微</u> （微）
22	58	15	屋	沌 <u>淖</u> 其如 <u>樸</u> ，沌 <u>淖</u> 其如 <u>濁</u> ，廣 <u>淖</u> 其如 <u>浴</u>
23	60	19	之	絕聖棄智，民利百 <u>倍</u> ；絕仁棄義，民復孝 <u>茲</u> ；絕巧棄利，盜賊無 <u>有</u>
24*	63	22	陽、東	不自見故 <u>明</u> （陽），不自視故 <u>章</u> （陽），不自發故有 <u>功</u> （東），弗矜故 <u>長</u> （陽）
25*	65	24	陽、東	自見者不 <u>明</u> （陽），自視者不 <u>章</u> （陽），自發者無 <u>功</u> （東），矜者不 <u>長</u> （陽）
26	68	27	錫	善行者無 <u>勢</u> ，善言者無 <u>瑕</u> ，善數者不用 <u>檣</u>
27	70	29	歌	物或行或 <u>隨</u> ，或熱或 <u>炊</u> ，或強或 <u>桎</u> ，或忤或 <u>隨</u>

按押韻字數分類，三字押韻的句例有 15 條，分別為編號 3, 4, 5, 7, 8, 9, 12, 13, 15, 18, 19, 21, 22, 23, 26；四字押韻的句例有 9 條，分別為編號 6, 10, 11, 14, 16, 17, 24, 25, 27；五字押韻的句例有 3 條，分別為編號 1, 2, 20。按用韻情況分類，一韻到底的有 21 條；通韻合韻的有 6 條，並在上表的句例編號旁加星號為記。

接下來我們會考查各句例中押韻字詞的語音形式，並格外留意聲母的發音部位及響度。

所謂聲母，是指音節首的輔音成分，在漢語中一般以單輔音的形式出現，但也有學者認為在上古音系中有複輔音的聲母。討論聲母的發音部位及方法時，本文主要以國際音標（International Phonetic Alphabet）的分類為依歸。按發音部位分類，從前到後依次有雙唇音、唇齒音、舌尖音（可細分為前、中、後）、舌葉音、舌面音（可細分為前、中、後）、小舌音、喉音、喉塞音等。

至於發音方法，就有塞音、鼻音、塞擦音、擦音、邊音、顫音、閃音等類別，另外再有清濁、送氣不送氣之對立。²⁷

音系學中的「響度層級」(Sonority hierarchy)是一種按語音的發音方法來為它們的響亮程度分級的方法。不同音系中語音的響亮層級可能會有少許差別，但普遍來說若把聲音的響度等級由大到小排列，我們有元音 > 半元音 > 流音 > 鼻音 > 濁擦音 > 清擦音 > 濁塞音 > 清塞音²⁸，本文稱之為「基本層級」。

我們可以在基本層級的框架下再進行分級。發音部位較高或後的元音，比發音部位較低或前的元音更響。零聲母可視為無聲，即是比清塞音更弱。塞擦音的響度介乎擦音和塞音之間，所以有清擦音 > 清塞擦音 > 清塞音，以及濁擦音 > 濁塞擦音 > 濁塞音。送氣比不送氣更響，而清送氣塞音的響度介乎清擦音和清塞音之間。如用傳統音韻學的術語來描述聲母的響度層級，我們大約會有次濁(邊音、鼻音) > 濁(濁擦音) > 清(清擦音) > 全濁(濁塞音或塞擦音) ≈ 次清(清送氣塞音或塞擦音) > 全清(清不送氣塞音或塞擦音、零聲母)。

筆者認為聲母的發音部位及響度會直接影響押韻字詞的音色，因此很可能成為構建和諧聲音的手段。此外，聲母的發音部位容易為說話者感知，即使說話者無法準確辨識確實的發音位置，但要決定一組聲母發音孰前孰後還是很輕易就辦得到的。對聲母響度的敏感度有可能因人而異，不過對一般人(包括古人)來說應該不難聽出基本層級中各級響度之間的差異。

現在我們先從韻律結構比較簡單的三字押韻句例開始分析，然後再談情況較複雜的四至五字押韻句例。

(一) 三字押韻句例

1. 押韻字詞的聲母發音部位

按王力系統，15 條三字押韻句例中，首字、次字到尾字之聲母發音部位依前後排列的有 7 條句例，其中從後到前的有 4 條，從前到後的有 3 條。本文定義從後到前排列為第一類，從前到後排列為第二類，不符前後排序為第三類，並以此定義為各句例分類。對於那些首字與次字或次字與尾字發音部位相同的句例(編號 3, 5, 19)，本節不為其分類。

(1) 第一類：發音部位從後到前

編號 4 的押韻字詞為〔谷辱足〕。「谷」的擬音有[kɔk]或[ɽiwɔk]，「辱」的擬音為[ɲiwɔk]，「足」的擬音為[tsiwɔk]。出土戰國楚文字資料(包括郭店本)及帛書本中都多以「浴」表示[谷]。[谷]與水有關，所以楚文字用於表示[谷]的「浴」字可視為「谷」的繁體。²⁹「浴」字的擬音為[ɽiwɔk]，考慮到「谷」「浴」二字的關係，此處的「谷」字對應的上古音應該與「浴」字相同。[kɔk]是開口一等，[ɽiwɔk]和[ɲiwɔk]、[tsiwɔk]都是開口三等，所以[ɽiwɔk]似乎跟另外二字的擬音更和諧。次字「辱」的中古聲母為日母，而日母對應的上古音值一直備受爭議。以「辱」的上古聲母為例，王力所擬的是舌面前音/ɲ/，而鄭張和白-沙所擬的是舌尖中音/n/，發音部位相差頗遠。

²⁷ 唐作藩：《音韻學教程》(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2)，頁 28-31。

²⁸ 參見張光宇：《漢語語音發展史：歷史語言學的理論與實踐》(新北市：臺灣商務印書館，2019)，頁 22-23。

²⁹ 裘錫圭：《長沙馬王堆漢墓簡帛集成》，卷 4，頁 8。

/k/、/ŋ/、/ts/依次為舌面中音、舌面前音、舌尖前音，其發音部位從後到前，所以編號 4 屬第一類。不過，即使採納首字聲母為舌面後音/k/或次字聲母為舌尖中音/n/的說法，也不影響編號 4 的分類。

編號 7 的押韻字詞為〔詘拙絀〕。「詘」的擬音為[kʰiwət]，「拙」的擬音為[teiwət]，「絀」的擬音為[tiwət]；/kʰ/、/te/、/t/依次為舌面後音、舌面前音、舌尖中音，其發音部位從後到前，所以編號 7 屬第一類。值得注意的是，郭店本中相應文句的押韻字詞為〔倅詘屈〕，「倅」按「拙」擬為[teiwət]，而「屈」則可擬為不送氣的[kiwət]或送氣的[kʰiwət]，如此，次字和尾字的發音部位便會相同。帛書甲本中相應文句的押韻字詞為〔詘拙炳〕，當中「炳」按「訥」擬為[nuət]。/n/與/t/發音部位相同，故不影響原來分類的結論。帛書乙本此處殘缺，本來只存「□巧如拙」和句末的「絀」字，但後來按帛書襯頁上的反印文補出全句為「大巧如拙，大直如屈，大緹如絀」。³⁰如果依帛書乙本的句序，那麼編號 7 就屬第三類。目前我們按漢簡本的情況將編號 7 編入第一類。

編號 12 的押韻字詞為〔有持宰〕。「有」的擬音為[ɣiwə]，「持」的擬音為[dʰiə]，「宰」的擬音為[tsə]；/ɣ/、/d/、/ts/依次為舌面後音、舌尖中音、舌尖前音，其發音部位從後到前，所以編號 12 屬第一類。

編號 18 的押韻字詞為〔淵天信〕。「淵」的擬音為[iwen]，「天」的擬音為[tʰien]，「信」的擬音為[sien]。在鄭張和白-沙系統中，「淵」的聲母分別擬為小舌音/qʷ/和喉音/ʔ/。要判斷零聲母的發音部位，我們可以觀察音節中首個元音的發音位置；/i/的發音部位為舌面前，所以「淵」的聲母可以視為一個舌面前音。我們得出「淵」的零聲母、/tʰ/、/s/依次為舌面前音、舌尖中音、舌尖前音，其發音部位從後到前，所以編號 18 屬第一類。即使採納首字聲母為小舌音或喉音的說法，也不影響編號 18 的分類。

(2) 第二類：發音部位從前到後

編號 22 的押韻字詞為〔樸濁浴〕。「樸」可擬為濁音[bok]或清音[pok]，「濁」的擬音為[deok]，「浴」的擬音為[ɰiwok]；/b/（或/p/）、/d/、/k/依次為雙唇音、舌尖中音、舌面中音，其發音部位從前到後，所以編號 22 屬第二類。

編號 23 的押韻字詞為〔倍茲有〕。「倍」的擬音為[bə]，「茲」可擬為濁音[dziə]或清音[tsiə]，「有」的擬音為[ɣiwə]；/b/、/dz/（或/ts/）、/k/依次為雙唇音、舌尖前音、舌面中音，其發音部位從前到後，所以編號 23 屬第二類。

編號 26 的押韻字詞為〔迹適筴〕。「迹」的擬音為[tsiek]，「適」可擬為[ɕiek]或[tiek]，「筴」的擬音為[tʰek]或[siap]。「適」按[適]解，中古聲母為知母³¹，以此推斷本句的「適」應該擬為[tiek]。此外，「適」的擬音為[tek]，跟[tiek]只有等呼之差。「筴」按[策]解，而且「筴」跟「迹」、「適」押韻，所以「筴」應該擬為跟「策」同音的[tʰek]。/ts/、/t/、/tʰ/依次為舌尖前音、舌尖中音、舌葉音，其發音部位從前到後，所以編號 26 屬第二類。

(3) 第三類：發音部位不符前後排序

編號 8 的〔智命成〕及編號 13 的〔除蕪虛〕中，次字聲母均被擬作發音部位最前的雙唇音。以上句例的次字聲母發音部位比起首字和尾字聲母的發音部位都要前，故屬第三類。

³⁰ 裘錫圭：《長沙馬王堆漢墓簡帛集成》，卷 4，頁 14 及 199。

³¹ 王力：《王力古漢語字典》（北京：中華書局，2000），頁 1453。

編號 9〔生形命〕中，次字聲母被擬為發音部位相當後的舌面後音。編號 15〔門畛紛〕中，首字和尾字的聲母均被擬作發音部位最前的雙唇音。編號 21〔夷希微〕中，次字聲母被擬為發音部位最後的喉音。以上句例的次字聲母發音部位比起首字和尾字聲母的發音部位都要後，故亦屬第三類。

(4) 考查結果

綜合以上討論，若不計未分類的 3 條句例，在剩餘的 12 條三字押韻句例中，首字、次字到尾字之聲母發音部位依前後排列的句例就佔了 7 條。下面筆者會利用假設檢定 (Hypothesis testing) 的方法來驗證押韻字詞的排列是否為隨機。如果隨機排列三個聲母發音部位不同的字詞，按道理只有 1/3 的概率會得出一個是按照發音部位前後的排列³²。假設上述 12 條押韻排比句中的押韻字詞都是隨機排列的，得出 7 條或以上按照發音部位前後排列的概率就只有 6.6%。一般來說假設檢定至少要採用 5% 的顯著性水平 (Significance level)，所以 6.6% 從統計學角度來看還不夠顯著。不過，這數字也提示我們不應排除非隨機的可能性。

我們再來看看那些歸入第三類的句例跟歸入第一、二類的句例相比有甚麼不同之處。

第一，並非一韻到底的編號 8 和 21 都分到了第三類，而且此兩句的次字和尾字都屬同一韻部。對於編號 21 的押韻字詞在各版本《老子》中排序不同的現象，劉笑敢的解釋是縱然「夷」字所屬的脂部和「希」「微」所屬的微部可以合韻，但若排比句中的第二句和第三句同韻則更「和諧穩貼」³³。由此可見，比起聲母的發音部位，押韻字詞的韻部變化似乎更影響句子的排序。從另外一個角度看，一韻到底與通韻合韻的押韻方式可能在本質上有差異，不能一概而論。

第二，有些排比句例當中夾雜着一些沒有押韻字詞的分句，包括編號 9 的「德畜之」和編號 15 的「塞其脫」、「和其光」、「挫其兌」，而這類句例都分到了第三類。這些無韻的分句干擾了文句的押韻系統，使得押韻字詞不能連貫出現，也許便因而造成押韻字詞沒有按聲母發音部位次序排列的現象。

現在我們有充分理由把測試樣本收窄至一韻到底及句句入韻的排比句。排除上述 4 條句例後，在字詞為隨機排列的假設下，在 8 條押韻句例中有 7 條或以上按發音部位前後排列，其概率不足 0.3%——這在統計學角度來說是極為顯著的差異，足以推翻原來的假設。因此我們有理由相信這是原作者（或傳抄者）刻意營造的韻律特色，而非單純的巧合。

筆者認為押韻字詞的聲母發音部位可影響押韻排比句子的排序，使得押韻字詞能夠按其發音部位前後以順序或倒序的形式出現。此安排有助文氣的建構，令句子讀起來有層層遞進之感，亦有利背誦。此押韻現象最可能在排比句式出現，因為它的聲音效果跟排比的目的類似，兩者都是為了加強語氣。非一韻到底或句句入韻的排比句子則不在此限。

2. 押韻字詞的聲母發音方法

接下來我們會考查各句例押韻字詞之聲母發音方法及響度排列。為方便討論，本文暫時假設塞擦音和塞音的響度詳細分級如下：清擦音 > 濁（不送氣）塞擦音 ≈ 清送氣塞擦音 > 濁（不送氣）

³² 在六種出現機率均等的組合（前中後、前後中、中前後、中後前、後中前、後前中）中，有兩個是按前後排序（前中後、後前中），所以出現按前後排序的概率是 1/3。

³³ 劉笑敢：《老子古今：五種對勘與析評引論》，頁 185。

塞音 ≈ 清送氣塞音 > 清（不送氣）塞擦音 > 清（不送氣）塞音。此為筆者的個人觀點，如果讀者有不認同之處，可以在注釋中找出另外的可能性。此外，下文中劃底線句為筆者認為最有可能的響度排列。

（1）響度由大到小排列

編號 4〔谷辱足〕的聲母/k/、/ŋ/、/ts/分別為邊音、鼻音、清塞擦音，響度由大到小排列。如認為首字聲母為清塞音/k/，則響度不符大小排序。如認為次字聲母為鼻音/n/，響度仍是由大到小排列。

編號 7〔拙拙屈〕的聲母/k^h/、/tɕ/、/t/分別為清送氣塞音、清塞擦音、清塞音，響度由大到小排列³⁴。郭店本〔拙屈屈〕的聲母為/tɕ/、/k^h/、/k/（或/k^h/）。如果次字和尾字的聲母都是/k^h/，它們的響度就會相同；如果尾字的聲母是/k/，響度排列由大到小。帛書甲本〔拙拙炳〕的聲母為/k^h/、/tɕ/、/n/，響度不符大小排序³⁵。帛書乙本〔拙屈屈〕的聲母為/tɕ/、/k/（或/k^h/）、/t/。如次字聲母為/k/，次字和尾字的響度相當；如次字聲母為/k^h/，則響度不符大小排序³⁶。

編號 12〔有持宰〕的聲母/y/、/d/、/ts/分別為濁擦音、濁塞音、清塞擦音，響度由大到小排列³⁷。

編號 19〔治能時〕的聲母/d/、/n/、/z/聲母分別為濁塞音、鼻音、濁擦音，響度不符大小排序。鄭張和白-沙為〔治能時〕所擬的聲母則是邊音/l/、/n/、/d/。如採用鄭張和白-沙的擬音，則響度由大到小排列。

（2）響度由小到大排列

編號 18〔淵天信〕的聲母零聲母、/t^h/、/s/分別為無聲、清送氣塞音、清擦音，響度由小到大排列。即使採納首字聲母為清塞音/q^w/或/?/的說法，響度仍然由小到大排列。

編號 22〔樸濁浴〕的聲母/b/（或/p/）、/d/、/k/分別為濁（或清）塞音、濁塞音、邊音。如果首字聲母是/b/，首字與次字的響度相當；如果首字聲母是/p/，響度由小到大排列。

編號 23〔倍茲有〕的聲母/b/、/dz/（或/ts/）、/k/分別為濁塞音、濁（或清）塞擦音、邊音。如次字聲母是/dz/，響度由小到大排列；如次字聲母是/ts/，則響度不符大小排序³⁸。

（3）響度不符大小排序

編號 8〔智命成〕的聲母為清塞音/t/、鼻音/m/、濁擦音/z/。編號 13〔除蕪虛〕的聲母為清塞音/d/、鼻音/m/、清擦音/h/（或清送氣塞音/k^h/）。以上句例的次字聲母響度比起首字和尾字聲母都要大，所以響度不符大小排序。

³⁴ 如認為清送氣塞音響度小於清不送氣塞擦音，則響度不符大小排序。

³⁵ 如認為清送氣塞音響度小於清不送氣塞擦音，則響度由小到大排列。

³⁶ 如認為清送氣塞音響度小於清不送氣塞擦音，則響度由大到小排列。

³⁷ 如認為濁塞音響度小於清塞擦音，則響度不符大小排序。

³⁸ 如認為濁塞音響度小於清塞擦音，則響度由小到大排列。

編號 9〔生形命〕的聲母為清擦音/f/、濁擦音/ɣ/、鼻音/m/，響度由小到大排列。鄭張和白-沙分別擬次字聲母為濁塞音的/g/和/c/。若採用鄭張或白-沙的擬音，次字聲母響度會比首字和尾字聲母都要小，即響度不符大小排序。

編號 15〔門畛紛〕的聲母為鼻音/m/、清塞音/t/、清送氣塞音/p^h。編號 21〔夷希微〕的聲母為邊音/l/、清擦音/h/、鼻音/m/。以上句例的次字聲母響度比起首字和尾字聲母都要小，所以響度不符大小排序。

編號 26〔迹適筴〕的聲母/ts/、/t/、/t^h/分別為塞擦音、清塞音、清送氣塞擦音，響度不符大小排序。

(4) 其他

本文對以下句例的分類暫時沒有結論，現把考查情況列出以供讀者參考。

編號 3〔沫退類〕的聲母/m/、/t^h/、/l/分別為鼻音、清送氣塞音、邊音，響度不符大小排序。郭店本中「沫」作「孛」，帛書乙本作「費」。「費」和「孛」的聲母都是送氣或濁塞音，跟次字聲母響度相當。

編號 5〔榆輸隅〕的聲母/l/、/l/（或/c/）、/ŋ/分別為邊音、邊音（或清擦音）、鼻音（次濁、次濁或清、次濁）。如首字和次字的聲母相同，它們的響度就會相同；如次字的聲母為/c/，則響度不符大小排序。鄭張和白-沙為首字聲母擬了邊音/l/，次字聲母則擬邊音/l/或清鼻流音/l̥/。清鼻流音/l̥/為邊音/l/的清音（Voiceless）版本，其響度應介乎邊音與鼻音之間。如次字聲母為/l̥/，則響度由大至小排列。

(5) 考查結果

第三類句例除編號 9 的響度排序有爭議外，其餘句例的響度都不符大小排序。第一類和第二類句例中除編號 26 的響度不符大小排序外，其他句例按響度大小排列的可能性都很高。因此押韻字詞的聲母是否按響度大小排列，似乎跟其是否按發音部位前後排列有密切關係。

本文定義「聲母鏈條」（下稱聲鏈）為一組同時不抵觸聲母發音部位前後排序及響度大小排序的押韻字詞（容許聲鏈的首字與次字、或次字與尾字的發音部位相同或響度相當）。據此定義，編號 4, 7, 12, 18, 19, 22, 23 一共 7 條句例為聲鏈。

如果想文句讀起來有遞進之感，除考慮押韻字詞的聲母發音部位之外，調節聲母的響度也是一種有效的方法。不過，比起聲母的變化，韻部的變化更能影響一個音節的響度。另一方面，無韻分句也可能會令押韻字詞不按其聲母響度排序出現。本文在此再次利用假設檢定：在字詞排序不受聲母響度影響的假設下，並排除了不能辨別排序的編號 3、5 及非一韻到底或句句入韻的句例，剩餘的 9 條句例中有 7 條或以上是按響度大小排列的概率就只有不足 0.9%。因此我們有理由相信押韻字詞按聲母響度大小排列並非是偶然的。

(二) 四至五字押韻句例

當押韻排比句式有四句或以上的分句時，押韻現象就變得複雜多變，押韻字詞亦不一定完全依照聲母的發音部位前後或響度大小排列。下面我們便來考查這些句例的情況。

為方便記錄，筆者會以「甲↘乙」表示甲的發音部位前於乙的發音部位，以「甲↙乙」表示甲的發音部位後於乙的發音部位，及以「甲≈乙」表示甲的發音部位相當於乙的發音部位。

1. 聲鏈現象

編號 1〔精寧靈盈正〕的聲母發音部位排序為/ts/↘/n/≈/l/↘/k/↙/t/，響度排序為/ts/ < /n/ < /l/ ≈ /k/ > /t/。首四字構成了聲母發音部位從前到後、響度從小到大的聲鏈，而這四字也再次出現於編號 2 的句中。

編號 14〔常明詳強〕的聲母發音部位排序為/z/↙/m/↘/z/↘/g/，響度排序為/z/ < /m/ > /z/ > /g/。尾三字構成了聲母發音部位從前到後、響度從大到小的聲鏈。

編號 16〔武怒與下〕的聲母發音部位排序為/m/↘/n/↘/k/↘/ŋ/，響度排序為/m/≈/n/ < /k/ > /ŋ/。押韻字詞的聲音發音部位是從前到後排序，而首三字構成了聲母發音部位從前到後、響度從小到大的聲鏈。值得注意的是，押韻字詞皆為響度較大的聲母，即鼻音、邊音和濁擦音。

編號 17〔生成刑頃〕的聲母發音部位排序為/f/≈/z/↘/ŋ/≈/kʰ/，響度排序為/f/ < /z/ < /ŋ/ > /kʰ/。首三字構成了聲母發音部位從前到後、響度從小到大的聲鏈。

2. 交韻句

編號 2〔列發歇渴厥〕的聲母發音部位排序為/l/↙/p/↘/h/↙/kʰ/≈/k/，響度排序為/l/ > /p/ < /h/ > /kʰ/ > /k/。編號 2 首四句為交韻句，夾雜了編號 1 的首四字。把它們的押韻字詞聲母連在一起可得出發音部位排序為/ts/↘/l/≈/n/↙/p/↘/l/↘/h/↙/k/↘/kʰ/，響度排序為/ts/ < /l/ > /n/ > /p/ < /l/ > /h/ < /k/ > /kʰ/。此句例的特色是每分句都有一對呈對立關係的押韻字詞，而每對字詞的聲母響度都似是被調節成有較大對比，如安排一個濁的邊音或鼻音配一個清的擦音、塞擦音或塞音。聲母的發音部位跨度非常大，從最前的唇音到最後的喉音都有，但沒有明顯的排列規律。

編號 10、11 為交韻句。編號 10〔畜逐孰復〕的聲母為/tʰ/、/d/、/z/、/b/，編號 11〔生長亭養〕的聲母為/f/、/t/、/d/、/k/；按聲母的出現次序，發音部位排序為/f/↙/tʰ/≈/t/≈/d/≈/d/↘/z/↘/k/↙/b/，響度排序為/f/ > /tʰ/ > /t/ < /d/ ≈ /d/ < /z/ < /k/ > /b/。首六個聲母的發音部位都聚集在舌尖中至舌面前這一狹窄區域，/k/的位置跟/z/也非常接近，只有最尾的/b/和其他聲母的發音部位差異較大。相對地編號 2 交韻句中押韻字詞的聲母發音部位就顯得非常分散。我們再來考慮每分句中的一對呈並列關係的押韻字詞。跟編號 2 交韻句相比，編號 10、11 交韻句中每對字詞的聲母響度差異要小得多，只有最後一對/k/和/b/響度相差較大，但也沒有編號 2 中的響度對比大（至少/k/和/b/皆為濁音）。這可能表示押韻字詞在詞義上的差異，跟其聲母的發音部位和響度分佈有一定關聯。想深一層，倘若一些詞義相近的字詞有某種語源關係，它們的聲音本就會有一定的相似度，故它們的聲母在發音部位或響度上相近也不足為奇。

3. 其他

編號 6〔成聲刑名〕的聲母發音部位排序為/z/≈/c/↘/ŋ/↙/m/，響度排序為/z/ > /c/ < /ŋ/ < /m/。除尾字的聲母/m/外，鄭張、白-沙跟王力的意見都不一樣。按鄭張系統，發音部位排序為/d/↘/qh/↙/g/↙/m/，響度排序為/d/ < /qh/ ≈ /g/ < /m/。按白-沙系統，發音部位排序為/d/↘/l/↘/g/↙/m/，響度排序為/d/ < /l/ > /g/ < /m/。不論是採用哪家的說法，都看不出此句有聲鏈。這可能是因為這句的結構本來就比較鬆散，而不像編號 1 的首四句一般形成文意上的緊密連繫。在編號 6 前面的編號 5，它的首二句和尾句押韻，但尾句「大方無隅」的內容和句式都與編號 6 句例比較相似，且跟編

號 6 首句「大方無隅」對應工整，有[方]對[器]和[隅]對[成]。另外後兩句「大音希聲」「天象無刑」就有[音]對[象]和[聲]對[形]，而最後一句「道殷無名」就似是一個獨立的成分。

編號 20〔眈狂方爽聾〕的聲母發音部位排序為/m/ ↘ /g/ ✓ /p/ ↘ /ʃ/ ✓ /l/，響度排序為/m/ > /g/ > /p/ < /ʃ/ < /l/。此句不見聲鏈，可能是因為編號 20 的排比結構比較鬆散，所以在聲母編排上也不會刻意追求層層遞進之感。

編號 24、25 的押韻字詞完全一致，皆為〔明章功長〕。它們的聲母發音部位排序為/m/ ↘ /t/ ↘ /k/ ✓ /t/，響度排序為/m/ > /t/ ≈ /k/ ≈ /t/。首三字的聲母發音部位雖從前到後排列，但筆者認為這不算是聲鏈，因為「功」跟「明」「章」屬不同韻部。

編號 27〔隨炊棗隋〕的聲母發音部位排序為/z/ ↘ /tʰ/ ✓ /dz/ ↘ /tʰ/，響度排序為/z/ > /tʰ/ < /dz/ > /tʰ/。此句不見聲鏈，但聲母的發音部位排序和響度排序都呈波浪型，有可能為某種特殊的韻律。此例跟鄭張尚芳的〔廣泳永方〕例子有異曲同工之妙。

（三）小結

本節以較嚴謹的統計學方法論證《老子》中的三字押韻句例中有明顯的聲母佈局，包括安排押韻字詞按其聲母發音部位前後排序或響度大小排序。同時應用兩種手法的聲鏈亦有 7 條之多，說明兩種手法的應用可能有密切聯繫。本文現在定義押韻字詞按其聲母發音部位前後排序的手法為「聲位梯」，按其聲母響度大小排序的手法為「聲響梯」，而它們的作用是使文句語氣有遞進之感。雖然本文只能說明《老子》有此聲韻特點，但筆者估計其他古韻文和詩歌也會有聲梯或聲鏈的存在。四至五字押韻句例的情況比較複雜，因此無法像處理三字押韻句例一般用統計學方法來概括考查的結果。不過，出現於三字押韻句例的聲鏈現象也有出現於四至五字押韻句例。另外，本次考查還發現聲母的佈局跟文句結構和押韻字詞的意義可能有某種關聯。

總括而言，本文利用上古音系和擬音查探出《老子》中的聲梯和聲鏈手法，而這些關於聲母的語言現象只能是在上古聲母系統構擬達到一定成果後才能發現得到的。倒過來看，當我們對於古文的韻律有了更深的認知時，就能再進一步修正原來的音系。

五、句例研究

當我們研究像《老子》這種具有多版本的先秦文獻，不時發現在不同版本中同一處的字詞會用到不同的字形來表示，又或者同一處的文句產生了在句式或句序上的歧變。此類歧變的其中一個成因是先秦經籍的流傳多依賴口耳相傳，抄寫者有機會連經籍的書面記錄也沒有看過，就單靠背誦下來的內容重新製作一份手抄本。一直至漢代以後，人們多了機會接觸到書本，經籍的文本形態才鞏固下來。一種看法是經籍的本體對古人來說就是他們所背誦和所聽到的內容，而非他們所抄寫和所讀到的文本。³⁹另外有一類文本歧變是對文意有影響的，如傳世本第 19 章中的「絕聖棄智」和「絕仁棄義」，郭店本作「絕智棄辯」和「絕偽棄詐」⁴⁰，意義相去甚遠。

³⁹ William H. Baxter, Laurent Sagart, *Old Chinese: A New Reconstruction*, 62.

⁴⁰ 此處引自雷敦蘇的校箋，而非郭店本中的原字形，詳見（英）雷敦蘇（Edmund Ryden）：〈郭店《老子》甲、乙、丙組校箋〉，頁 204-205。

能夠提供上古漢語語音訊息的是第一類歧變，尤其是字形的異變，因為這些不同字形所對應的詞通常在語義、音韻或其他方面上有某種聯繫；第二類歧變則是對文本的刻意改動，跟原字詞的語義和音韻無關。話雖如此，字形所對應的詞古今有別，加上古文獻中有很多生僻字，我們有時未必能分清眼前的歧變到底是哪一類。面對此問題，本文認為可先考查一些意義清晰的段落，最理想的是一組描述同一中心思想的句子，句中詞與詞之間的語義關係緊密，使得後人不能輕易換上一個語義有巨大差異的字詞（如上述「絕聖棄智」的例子）。

下面筆者會以《老子》的句例研究作為文本分析的示例，並嘗試挖掘文本中一些比較深層的語音訊息。

（一）假借現象的探討——以「列」問題為例

下文摘錄自漢簡本第 2 章，括號字為原整理者的釋文：

昔得一者，天得一以精（清），地得一以寧，神得一以靈，谷得一以盈，侯王得一以為正。其致之也，天毋以精（清）將恐死（列），地毋以寧將恐發（廢），神毋以靈將恐歇，谷毋以盈將恐渴（竭），侯王毋已貴以高將恐厥（蹶）。⁴¹

此段使用排比及押韻的手法，逐一說明「天、地、神、谷、侯王」等事物得一的完滿狀態為「精、寧、靈、盈、正」。接著，文中又列出這種完滿狀態的反面為「列⁴²、發、歇、渴、厥」，藉強烈的對比渲染「一」之於世事的調和作用。⁴³《老子》中「一」的意義，大抵可理解為事物的正反兩面實為一體。所以為了追求事物的正面而去排斥事物的反面是違反自然的，更理想的做法是追求事物完滿的狀態，正反並存，亦即是所謂的「一」。此思想貫徹《老子》全文，事物的正反對比也因而頻繁出現於文中各處。

下面我們來分析「精」和「列」這組在文中呈對立關係的字詞。由於郭店本並無相關章節，所以關於這組字詞的討論會以漢簡本和帛書本的情況為主。

漢簡本的「精」在帛書本和傳世本中皆作「清」。王力認為「精」、「清」、「晴」疊韻，聲母是旁轉關係，且都有不含雜質的意思，所以有語源關係。⁴⁴故此字不論作[清]、[精]或[晴]解，都對其含義或讀音影響不大。此處「精」可解為清澈：當天為一體便變得清澈，也就是完整無缺的面貌。跟「精」相對的「列」可以解為分裂，而原句「天毋以精將恐列」就可以理解成，如果天不清澈，就會變得不完整而呈現出分裂的模樣。這可能是指閃電劃過時天空看起來就像裂開一般，而閃電之時通常都是烏雲蓋頂、大雨滂沱而非天清氣朗。帛書乙本中「列」作「蓮」，帛書甲本中該字的殘缺部分按郭永秉意見應為「車」的右側，因此原字形應為「連」。⁴⁵「蓮」從「連」聲，「列」「連」同紐，「連」屬元部，「列」屬月部，元月為對轉關係，所以「列」和「蓮」、「連」有充分的語音條件產生通假關係。

在詞的本字未規範化以前，古人會選擇一個語音形式跟這個詞相同或相近的字形來表示它。所謂語音形式相近，是指借字與本字聲近韻同、聲同韻近或聲韻皆近。沈祖春對馬王堆漢墓帛書

⁴¹ 北京大學出土文獻研究所：《北京大學藏西漢竹書》，頁 124。

⁴² 本文按陳劍意見，直接釋原字形為「列」，參見裘錫圭：《長沙馬王堆漢墓簡帛集成》，卷 4，頁 9。

⁴³ 劉笑敢：《老子古今：五種對勘與析評引論》，頁 413-414。

⁴⁴ 王力：《王力古漢語字典》，頁 904。

⁴⁵ 裘錫圭：《長沙馬王堆漢墓簡帛集成》，卷 4，頁 9。

進行關於假借字的聲韻統計，發現借字與本字的同韻比率高達九成，同聲比率則不到六成；其他一些類似的統計數據也顯示出同韻比率要比同聲比率高出不少，可見人們在選用借字時，在聲和韻兩者中更注重韻。⁴⁶聲調方面，若以中古聲調分類，簡帛文獻中入聲字內部通假的比率高達 75.5%，另外本字為入聲時，借字為平、上聲的比率就分別只有 7.1% 和 2.0%。⁴⁷平聲字內部通假的比率也有 68.6%，而跟上、去聲的接觸比跟入聲的接觸明顯要多。上、去聲則沒有顯著的內部通假現象。綜合上述所言，古人一般在選擇字型時會優先考慮韻部，如果本字為入聲會考慮借字是否也為入聲，然後再考慮聲紐。

現在我們會重新檢視「連」作為「列」借字的合法性。「連」、「列」的中古聲母都是來母，估計在上古亦是同聲關係。不過，「連」為平聲、元部，「列」為入聲、月部，所以它們是異調韻近的關係。考慮到「列」跟後面四個月部入聲字押韻，同時間跟〔列發歇渴厥〕對立的〔精寧靈盈正〕又為平聲，我們不禁會問：為何帛書本的抄寫者要用「連」來表示〔列〕，而不用月部字或入聲字？雖然有借字讀如本字的說法，而且借字與本字也並非不可能異調異韻，但用一個看似會破壞韻律的字形確是一種詭異的現象。

對於此現象，我們來考慮幾個可能的解釋。一、抄寫者認為「連」跟月部入聲字可以押韻，所以用「連」不會破壞韻律。不過元月一般不互押，入聲亦不常跟平聲押韻，因此這個說法可能性不大。二、抄寫者意識到「連」的韻和調都跟「列」不同，但他並不知道一個比「連」更合適的選擇，原因是「列」的近音字數量不多。當古人要使用借字時，雖然韻部是首要考慮，但同時他們也會盡可能用上聲母相近（具體來說就是發音部位相近而響度又不會相差太遠）的借字。「列」的聲母為來母，來母雖然跟端組聲母發音部位接近，但它的響度跟塞音相比差別很大，所以通常不跟端組聲母發生通假關係。泥母或是一個可以考慮的選擇，但據《漢字古音手冊》，似乎並沒有古字的聲韻為泥母和月部結合⁴⁸，所以也不能選用泥母字。簡帛文獻中，來母字內部通假比率高達 76%，跟上述的分析吻合。這裏我們假設抄寫者放棄了同韻的可能性，同時把目光轉向聲同韻近的字上；他可以考慮使用跟月部元音相同、但不能配入聲的元部字，或元音相近、但可以配入聲的質部字。⁴⁹抄寫者最後選擇了前者，可能是因為比起保留入聲，保留元音對韻律的破壞會少一點。第三、以「連」表示「列」是一個慣例。除帛書本的用例外，白於藍的《簡帛古書通假字大系》中還收錄了以「連」代「烈」、以「聯」代「裂」的用例⁵⁰，「連」跟「聯」音同，所以推斷跟「連」音同的字用來表示跟「列」音同的詞是一個慣常的做法。此說法嚴格來說稱不上是解釋，因為大可用類似的說法來「解釋」全部那些出現數次以上的假借現象。不過，慣例的產生總是有個原因的（例如前面提到的第二種解釋就可能是一個原因），而嘗試解釋成為慣例的契機或是有益的做法。

鮑則岳（William Boltz）曾提出一個解讀字形的原理：「難解的文字比較有可能被整理者換成一個比較容易懂的文字，反之則非常少見，甚至根本不存在。……越難解的文字越有可能是原文。」他以《老子》傳世本第 41 章中「明道若昧」的「昧」的字形問題來解釋這個原理的應用：「昧」在帛書乙本中作「費」，郭店本作「孛」。鮑則岳指出「明道若昧」之後的「進道若退」

⁴⁶ 沈祖春：《〈馬王堆漢墓帛書[壹]〉假借字研究》（成都：巴蜀書社，2008），頁 86-90。

⁴⁷ 網站「古音小鏡」對白於藍的《簡帛古書通假字大系》進行了簡帛假借字語音接觸，詳見古音小鏡：〈簡帛假借字語音接觸統計〉，〈http://www.guguolin.com/jiajie_zgy.php〉，[檢索日期：2020 年 7 月 5 日]

⁴⁸ 據筆者統計，《漢字古音手冊》中所收的泥母字條只得 65 條，相比之下來母字條則有多達 424 條。由於泥母字較少，作為借字的次數自然會比較少。不過，泥母內部通假的比率約為六成，說明泥母的音色跟其他聲紐相差較大，所以才不常跟其他聲紐接觸。

⁴⁹ 月部字的借字最常來自月部、元部和質部。詳見古音小鏡：〈簡帛假借字韻部關係統計〉，〈http://www.guguolin.com/jiajie_bu_pre.php〉，[檢索日期：2020 年 7 月 5 日]

⁵⁰ 白於藍：《簡帛古書通假字大系》（福建：福建人民出版社，2017 年），頁 1192 及 1195。

明顯是將[進]和[退]兩種對立的概念放在一起，因此我們先入為主地認為本字是跟[明]相對的[昧]，而不會考慮「昧」實為「費」或「孛」借字的可能。鮑則岳認為[費]跟[孛]有語源關係，因它們的聲義相近，相對地[昧]跟它們的發音就沒有那麼相近。⁵¹按鄭張和白-沙的意見，「費」、「孛」、「昧」同韻⁵²，而「費」和「孛」的聲母都是雙唇塞音（相當於幫組聲母），「昧」是雙唇鼻音（相當於明母）。從聲母響度來看，鼻音跟塞音有很大距離；而從假借字的聲母接觸頻率來看，明母字內部通假比率在 75%以上，跟幫組聲母字的接觸並不算很頻密。如原字為「費」或「孛」，整理者就很有可能按文意把它改成「昧」，且「昧」跟「費」、「孛」同韻，改成「昧」後也不太影響押韻；但如果原字為「昧」，我們就比較難去解釋為何整理者要使用幫組聲母字來表示一個明母字，又或有甚麼動機要刻意改「昧」為「費」或「孛」字。

「昧」問題其實跟本文所指出的「列」問題非常相似：兩個字詞都在所屬句子中有一個跟它有對立關係的字詞（「昧」跟「明」對立，「列」跟「清」對立），且在較古的版本中用到一個語音形式雖然相似但又略嫌不夠相似的借字（以幫組聲母字「費」「孛」代明母字「昧」、以同聲但異韻異調的「連」代「裂」），又剛巧這些借字跟我們所認為的本字有着幾乎相反的意義。倘若我們一開始認為這些字形為借字的假設是錯誤的，那麼帛書本或郭店本的抄寫者其真實意圖為何？即使鮑則岳所說的「越難解的文字越有可能是原文」有一定的道理，我們仍然很難接受「明道如孛」或「天毋以清將恐連」要按其字面意思解，因為它們均屬一組描述同一中心思想的句子，句中詞與詞之間的對立關係顯然。考慮到這些句子在文中的作用是給出「道」或「一」的示例，那麼它們就不應有一些深奧難明的意義——也就是說，我們應該相信它們跟排比句式中的其他分句一樣，都包含一組對立的字詞，雖然這種想法可能只是一種主觀的臆測。下一步我們要做的就是思考「費」、「孛」要怎樣才能解作[昧]，以及「連」要如何才能解作[列]。

對於「昧」問題，有意見認為「費」其實是「費」，「費」按《說文》解為目不明⁵³；也有意見認為「孛」其實是「悖」，意思是昏暗⁵⁴。如果採納這些意見，我們就不必認為「孛」和「費」為「昧」的借字也解得通「明道如孛」或「明道如費」。不過，在文本中所出現的是「費」和「孛」，這兩個字形一般指向一個跟[昧]相反的概念的事實依然沒有改變。即使我們找到了它們的諧聲字來嘗試解釋它為何可以解作類似[昧]的意義，但我們也想知道為何這些字形能夠用來表示一組對立的詞，不論是以借字的身份還是以本字的身份。這相當於解釋反義詞為何會用相近的語音形式來表示。

筆者認為，近音反義詞的現象有可能反映了這對反義詞有語源關係，它們的共有成分是它們所描述的範疇，它們的音素差異就是某種衍生對立意義的詞綴。如果一組對立的概念差不多同期出現，描述它們的詞就會是分別固定下來而未必有語源關係。不過也有些時候我們會先定下用來描述其中一面概念的詞，到過了一段時間才發現可能也需要一個描述另外一面概念的詞，這時候就可能會用到表示原來的那個詞來衍生其反義詞。

我試舉兩個現代漢語的雙音節詞語來說明衍生的方法。[正當]一般用來形容合理和正確的行為，如果想形容某種行為是不合理和錯誤，我們可能會先在[正當]前面加[不]來應對。當我們發現用到「不正當」的次數多了時，為了縮短音節數目來使這個詞更像一個固定的詞，我們就會用[不當]、[失當]這類的詞來形容不正當的行為，其中的[不]和[失]就是用於衍生對立意義的語素。另外

⁵¹ (美) 鮑則岳 (William Boltz)：〈古代文獻整理的若干基本原則〉，載 (美) 艾蘭 (Sarah Allan)、(英) 魏克彬 (Crispin Williams) 編，邢文編譯：《郭店老子：東西方學者的對話》（北京：學苑出版社，2002），頁 53-57。

⁵² 王力系統中「孛」屬物部，不過此處討論的是「費」和「孛」的語源，所以採用反映較古語音形式的鄭張和白-沙系統。值得注意的是，王力系統中一些從孛聲字如「諄」、「悖」也屬微部，因此「孛」可讀為微韻的說法應無大礙。

⁵³ 裘錫圭：《長沙馬王堆漢墓簡帛集成》，卷 4，頁 198。

⁵⁴ (英) 雷敦蘇 (Edmund Ryden)：〈郭店《老子》甲、乙、丙組校箋〉，頁 253。

[合法]和[違法]也有類似的衍生關係。這裏不是說[不當]和[違法]是由[正當]和[合法]衍生出來，因為它們實際上是由[當]和[法]這兩個詞素加上不同的詞頭。這兩個例子想要表達的是，一個詞是如何衍生出另一個跟它對立的詞⁵⁵。

現在我們把同一套思維搬到上古漢語去，重現衍生的過程。上古漢語中多數詞都為單音節，所以先假設我有一個描述正面概念的單音節詞[甲]。當我想描述它的反面時，最初我會使用「不甲」、「非甲」這類的臨時組合，但這種組合詞在充當句子成分時的限制很大，所以我便決定為[甲]造一個反義詞。當然，我可以重新再想一個單音節詞[乙]來表示它的反義，不過我也可以幫[甲]加上一個成分⁵⁶，它可以是一個鼻音詞頭（如[孛]生出[昧]）或者是一個塞音韻尾（如[連]生出[列]）。這個添加的成分最好不要太輕微，否則其他人就聽不出新詞跟原詞的差別；同時，對[甲]的改動不需要太多，否則聽者就難以聯想到新詞跟原詞的關係。當這個添加成分經約定俗成後，就可以繼續生產新的反義詞。這個衍生的過程還是一套比較粗疏的假說，其真實形式和應用範圍還有待驗證。筆者預計，這類成分的形式可能非常多變，也可能會根據原詞的語音形式有所調整。

在文字記錄上，假設[甲]的字形便是「甲」而衍生詞為[甲-t]，古人可以選擇造一個新字「乙」，或找一個跟[甲-t]同音的「丙」來寫[甲-t]（假借），或在「甲」的字形上加一些部件來標示（會意或形聲）——這些都是我們熟知的標記方式。不過，古人也可以乾脆用「甲」來標示這個衍生詞。這放在現代是難以理解的標記方式，讀者很容易會把字詞理解為相反的意義而造成閱讀困難。可對古人來說情況並不同：文字本身不是交流的主要媒體，它僅僅是用來讓識字的人記錄語言。即使某文字記錄有一群目標讀者，它的書寫者也有方法確保讀者不會錯誤理解其中的內容，例如讓送交文字記錄的人按書寫者原意向讀者讀出文字。讀者理解了文章的內容，以後再讀時就會知道「甲」應該是[甲]還是[甲-t]。就《老子》的情況而言，古時能讀到《老子》文本的人都不可能沒聽過《老子》的口說版本，因此「甲」的真實詞義對他們來說是很清晰的。這呼應了前文提到的說法：經籍的本體在古時是誦讀的內容而非書寫的文本。換個角度來看，如果書寫的文本凌駕於誦讀的內容，我們在辨別詞義時就會更關注字形的差異而非語音的差異。

白-沙所發現的其中一個*-s 後綴（後來變成去聲）功能就跟筆者以上所說的非常相似。他們發現*-s 後綴有改變動作方向的作用，如[買]（擬為*mʰrajʔ）和[賣]（擬為*mʰrajʔ-s）、[受]（擬為*[d]uʔ）和[授]（擬為*[d]uʔ-s），而某程度上[買]跟[賣]、[受]跟[授]可以理解為相對的概念。白於藍的《簡帛古書通假字大系》中就收錄了好幾十條以「買」表示[賣]和以「受」表示[授]的用例，相反用「賣」表示[買]的用例只有一條，用「授」表示[受]的用例只有兩條。在字形上，「賣」和「授」是「買」和「受」加上形旁而造出來的，因此「買」和「受」出現頻率高出「賣」和「授」如此之多亦無可厚非。不過，我們應該關注的是「買」同時作為[買]和[賣]的合法記認，以及「受」同時作為[受]和[授]的合法記認。同樣地，我們不妨考慮「連」同時作為[連]和[列]的記認的可能，或「孛」同時作為[孛]和[昧]的記認的可能。這正是本文最初提到的一種借字的慣例：「連」作為[列]的字形並不單是因為它們讀音相近，而是因為它們的詞義相關。

要留意的是，以上說法不一定是「列」問題和「昧」問題的真實解答，但同一字形記錄一組有語源關係的對立詞無疑是一個值得研究的問題。要辨識對立詞就好比找出借字的「問題」所在，一些看起來比較勉強的通假現象往往內藏玄機。

⁵⁵ 這種衍生過程可能跟英語中表示[正當]和[合法]的 *proper* 和 *legal* 衍生出 *improper* 和 *illegal* 更相似。

⁵⁶ 在上古漢語中，衍生詞事實上是原詞屈折後的形式，因為造詞者要保留詞的單音節性。這好比在雙音節詞主導的現代漢語中，[正當]「衍生」出[不當]時，其中的[正]就被換成[不]。英語則是直接在原詞前面加上**im-*詞頭，所以衍生詞的音節數目會比原詞多出一個音節。

(二) 詞族與語音象徵——以〔夷希微〕為例

〔夷希微〕一組押韻字詞出自漢簡本第 57 章（傳世本第 14 章）：

視而弗見，命之曰夷；聽而弗聞，命之曰希；搏而弗得，命之曰微。

「夷」「希」「微」在文中分別對應「視而弗見」、「聽而弗聞」、「搏而弗得」。「夷」字在部分傳世本中作「幾」，其意「微也」。不同於漢簡本及傳世本，帛書本中「微」對應「視之而弗見」，「夷」則對應「搏之而弗得」。「幾」「夷」「希」「微」在文中均是說明感官不能感知「道」，意義相差不大，韻部又相近，因此出現「微」「夷」對換、「幾」取代「夷」等情況也不足為奇，亦難以識別正誤。⁵⁷

從詞義而言，「幾」有微、危義；「夷」是古代對東方各民族的泛稱，也有平坦義；「希」有稀少義，也解作希望；「微」有小、少、衰敗、幽深、隱匿等義。除「夷」字外，「幾」「希」「微」都跟微小之義有明顯關聯。按上古韻部分類，「夷」屬脂部，「幾」「希」「微」屬微部。按《說文通訓定聲》，從夷聲字共有十字：夷夷夷夷夷夷夷夷夷夷，其中僅得「萑」（茅之初生）勉強跟微小之義有關，而「夷」（大呼）更是跟微小之義相悖。從幾聲字共十五字：幾幾幾幾幾幾幾幾幾幾，除「幾」外，跟微小義相關的有「噉」（小食）、「饑」（穀物匱乏）、「蟻」（蝨子）。從希聲字共十二字：希希希希希希希希希希，除「希」外，跟微小義相關的有「稀」（稀少）⁵⁹、歛（抽泣）、絺（細葛）。「微」從叡聲，而從叡或微聲字共有六字：叡叡叡叡叡叡，除「微」外，跟微小義相關的有「叡」（微小）、「叡」（小雨）。我們從上述字詞中整理出與微小義相關的詞組，並撇開字形的差異，便會得出「幾希微-噉饑蟻稀歛絺叡叡」。從夷聲字整體跟微小義關聯不深，且初生之茅不一定跟「微小」有關，因此本文不納「萑」入此詞族。另外，本文定義「幾希微」屬直接聯繫，其他沒有出現在《老子》的字詞屬間接聯繫。

以上筆者示範了如何借助押韻字詞的並列關係，串連起一些字形雖不同，但韻部相同或相近，且跟某一共同概念有密切聯繫的字詞。這種建立詞組的方法所關注的是語言中音義的結合，字形僅為記錄音義結合的方法。如果某字形對應超過一種的音義結合，譬如是一字多音、一字多義，每一種音義結合就應被視為不同的字詞而分開記錄。相反，如果有多個字形對應同一種音義結合，例如同音的「希」「稀」均對應稀少，這些不同的字形在詞組中只會被當為是同一字詞。當我們建構了若干個如此的詞組，便可以點算字詞之間的聯繫次數；字詞聯繫愈是頻密，它們有語源關係的可能性就愈大。有文獻實證的直接聯繫比起間接聯繫更為可信，但有時我們不一定能觀察到足夠多的直接聯繫來證實字詞間的語源關係，那麼間接聯繫就有助我們確立此等關係。

這樣做的目的不只是將字詞分成一個個詞族，而是試圖編出一個能說明字詞關聯有多密切的譜系。以往我們檢視字詞的語源關係時，相當依賴古代學者的訓詁材料和字形的諧聲關係，故只能獲得零散的同源或同族詞，而無法有系統地建立詞數較多的詞族。漢語文獻中排比對仗的句式十分常見，因此上述建構詞族的方法或者是提供新證據的方法。此方法亦可推廣至不押韻的字詞，因詞族中各字詞不一定在上古漢語中有相近的韻部。部分句子會連繫意義對立的字詞，建立語源譜系時我們也能順道標注此類關係，因為意義對立的字詞也可能有密切的語源關係，就如筆者在上一部分所談及的例子一樣。

⁵⁷ 劉笑敢：《老子古今：五種對勘與析評引論》，頁 184-185。

⁵⁸ 《說文》並無收「希」字。按《說文通訓定聲》，「希」為「滸」之古文，從希聲字均收入滸諧聲系列。

⁵⁹ 按王力《同源字典》，「希」與「稀」同源，「稀」為後起的分別字，以別於希望的「希」。按《說文通訓定聲》，「稀」經傳皆以「希」為之。

我們借助統計數據來確立語源譜系後，便可離析出具有某一核心義的詞族。透過觀察同族字詞的音素及詞義的差異，我們可檢視其中蘊藏的構詞方法。以「幾希微」為例，它們的韻母相同，差異只在聲母上，那麼聲母的替換就可能是一種構詞手法。倘若某種音素的變異曾經有過明確的功能，我們就應找出一定數量的詞族內部關聯去證明它有過這樣的功能。

除用來驗證名詞化、動名化等語法功能，上述方法還能協助我們找尋一些難以直接觀察得出的語義功能；這類語義功能可能源自上古漢語中隱含的語音象徵（Sound symbolism）。主流語言學認為語音與意義之間沒有必然的關係，詞彙的音義結合實為約定俗成的結果。與此相反，研究語音象徵的學者主張音素本身就象徵既定的語義，因此語言中的音義關聯並非是完全隨機的。這個概念跟古人談的「聲訓」有些相似，不過聲訓的成立有時是借助字詞的語源關係，而字詞的源頭也可以是約定俗成的；語音象徵是指音義結合之初已有一種既定的傾向，所以兩種概念實質上有點不同。有些語音象徵是先天的，例如語音跟意義共享某種特質（如大小、長短），因此人們自然會把這些音和義結合起來；有些語音象徵卻是後天的，主要建基於使用者運用語言的經驗，因此它的面貌可能會因應不同語言和文化環境而有所變化，同時也受制於所在語言本身的音系。

60

從另一個角度來看，語音象徵好比一個弱化了語源，例如英語中的 *sn-*詞頭出現於跟口鼻相關的詞（如 *snarl, sneeze, sniff*），或 *gl-*詞頭出現於跟光有關的詞（如 *glint, glisten, glow*）⁶¹，我們難以證明這些詞之間有過甚麼語源關係，卻又不得不承認它們有某種連繫。由於漢語的構詞方法多是對原詞語音的屈折，語源就更易被弱化了。因此在實際操作上，我們有時難以分辨某一音位到底是語音象徵還是語源。

下面我們來談談其中一種比較常見的語音象徵。許多研究結果指出，在不同的語言與文化中，部分語音形式跟一些感知概念（如大小、味道、情緒）有普遍的（universal）關聯。其中一種普遍的語言現象是把後元音跟大、強、優勢等意義連繫，而把前元音跟小、弱、劣勢等意義連繫。⁶²以「幾希微-噉饑饉稀歛締散激」詞組為例，它們主要分佈於微部、脂部。按王力意見，微部與脂部的音值為 /əi/、/ei/，/ə/ 為央元音，/e/ 和 /i/ 為前元音，因此雙元音 /əi/ 和 /ei/ 可以視為相當於前元音的音素。鄭張尚芳和白-沙分別為微部擬了具輔音韻尾的 /wɪ/ 和 /əj/ 形式，雖然韻腹 /w/ 和 /ə/ 都不是前元音，但輔音尾 /l/ 和 /j/ 的發音部位相當於前元音的發音部位，所以 /wɪ/、/əj/ 或可視為相當於前元音的音素，又或至少不是後元音。因此，「幾希微」詞組與微小義的聯繫算是符合上述元音位置的語音象徵現象。我們再舉一個例子。從彗聲之字，其意義多與細小有關⁶³。彗屬月部，王力擬韻母為 /at/，鄭張尚芳擬 /ed/，白-沙擬 /et/。韻腹 /a/、/e/ 都是前元音，輔音尾 /d/、/t/ 的發音部位亦相當於前元音的發音部位，所以此例也符合上述的語音象徵現象。

筆者認為，詞族的語音形式可以用於檢視上古漢語中的語音象徵。如果某一語音象徵現象，例如音素甲對應意義乙成立，帶有意義乙的詞族含有音素甲的比率就應明顯高於不帶意義乙的詞族含有音素甲的比率。我們必須留意語音象徵只是語言中音義串連時的一種傾向，而非必然的定律，所以我們不要求所有帶有意義乙的詞族都含有音素甲。這就好比我們不能基於元音前後的語音象徵，就認為一切與大相關的字詞必然有一個後元音，一切與小相關的字詞必然有一個前元音。其次，雖然語音象徵論述的是音素與意義的雙向關係，但在實際操作上我們不能說含有音素甲的

⁶⁰ David M. Sidhu, Penny M. Pexman, "Five mechanisms of sound symbolic association," *Psychon Bull Rev* 25 (2018), 1627 & 1632 (2018), accessed July 23, 2020, <https://doi.org/10.3758/s13423-017-1361-1>.

⁶¹ David M. Sidhu, Penny M. Pexman, "Five mechanisms of sound symbolic association," 1628 & 1632.

⁶² Jan Auracher, "Sound iconicity of abstract concepts: Place of articulation is implicitly associated with abstract concepts of size and social dominance," *PLoS ONE* 12(11): e0187196 (2017), accessed June 28, 2020, <https://doi.org/10.1371/journal.pone.0187196>.

⁶³ 此說出自王念孫。參見裘錫圭：《文字學概要》，頁 172-173。

字詞就有意義乙。這是因為語音象徵只適用於一部分概念，而語言中很多其他概念還是靠約定俗成來決定其語音形式，所以有音素甲的字詞不會全然指向意義乙。此外，當觀察詞族的語音形式時，除留意元音的發音部位，我們還可以考查聲母的清濁交替、送氣與不送氣的對立、聲調變化（特別是入聲字）等現象是否為某種語音象徵。

六、結論

上古音系研究已進入擬測漢語音系的演化及構詞方法的新階段，語言學家利用比較法獲取了大量的外部語料來說明上古漢語音變的過程或詞綴的形式和功能，而過往從文獻研究得到的語音證據已不足以跟外部語料互證。為了令文獻研究重展它在音系研究的活力，我們有必要尋求一些新的研究方向，從而應對上古音系研究中的新議題。同時，當上古音系的構擬愈趨成熟，我們就能從古書中發掘出一些以往不為人留意的語言現象。本文以表現文獻研究與上古音系構擬之間密不可分的关系為目的，對簡帛《老子》進行了一系列別具特色的考查，並得到了不錯的成果。

首先，本文發現《老子》中的聲梯和聲鏈現象，更說明了它們的作用和使用範圍。雖然本文的結果暫時只適用於《老子》的排比句式，但亦提示我們能以語音發音部位或響度的差異為基礎，去研究古詩詞韻文中的聲韻佈局。此外，一個語言的韻律往往反映出其使用者對不同聲音的敏感度，而能夠被辨識的聲音通常亦是語言中的音位，因此了解古文獻中的聲韻編排有助我們對上古音系有更深一層的了解。

其次，本文嘗試為《老子》的一些假借問題提供一個新的詮釋方式，從而說明假借現象當中亦有可能蘊含構詞手法的證據。這正是一種應對上古音系研究所帶來的新挑戰的方法，同時也使我們對文本詮釋有一番新領會。接着本文又用排比句中意義相關的押韻字詞來示範建立語源譜系的方法，並提議運用語音象徵的概念去分析漢語詞族。上述方法目前仍有很多值得商榷的地方，但筆者認為這些方法都有很大的發展潛力。

筆者希望藉本次考查體現出語言研究的科學精神。科學是建構在理論和實驗之上，語言研究亦是同理。在本次考查中，筆者運用歷史語言學的基本假設「古今同理」(Uniformitarianism)去預測一些應該在文獻中出現的情形，並利用《老子》初步驗證了這些假說。不過，同一果不一定來自同一因，所以在得到更多證據以前，對於文獻中的語言現象，我們應該盡最大努力羅列所有可能的解釋，否則就有機會犯了循環論證的毛病。此外，進行古語言研究時常常遇到樣本不夠的情況，此時簡單的歸納法便不足以成為某一假說的證明。我們應用更可靠的假設檢定法，盡可能去減低因樣本的隨機性而作出錯誤判斷的風險。

最後，筆者寄望上古音系研究能夠如上世紀般取得豐盛的成果，並逐步掀開漢語的神秘面紗，重構它的語言邏輯及與親屬語的關係，從而為編寫完整的漢語語音史提供一大助力。

參考書目

(一) 傳統文獻

- 北京大學出土文獻研究所：《北京大學藏西漢竹書[貳]》（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2）
〔清〕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上海：世界書局，1936）
荊門市博物館：《郭店楚墓竹簡》（北京：文物出版社，1998）
裘錫圭主編：《長沙馬王堆漢墓簡帛集成》（北京：中華書局，2014）

(二) 專書

- 丁邦新：《中國語言學論文集》（北京：中華書局，2008）
王力：《同源字典》（北京：新華書店，1982）
王力：《王力古漢語字典》（北京：中華書局，2000）
王力：《清代古音學》（北京：中華書局，2017）
白於藍：《簡帛古書通假字大系》（福建：福建人民出版社，2017年）
朱謙之：《老子校釋》（北京：中華書局，1984）
李方桂：《上古音研究》（北京：商務印書館，2001）
沈祖春：《〈馬王堆漢墓帛書[壹]〉假借字研究》（成都：巴蜀書社，2008）
周法高：《中國古代語法：構詞編》（台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61）
林澧：《古文字學簡論》（北京：中華書局，2012）
唐作藩：《音韻學教程》（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2）
陸宗達、王寧、宋永培：《訓詁學的知識與應用》（北京：中華書局，2018）
張博：《漢語同族詞的系統性與驗證方法》（北京：商務印書館，2003）
張光宇：《漢語語音發展史：歷史語言學的理論與實踐》（新北市：臺灣商務印書館，2019）
郭錫良：《漢字古音手冊：增訂本》（北京：商務印書館，2010）
裘錫圭：《文字學概要》（北京：商務印書館，2003）
鄭張尚芳：《上古音系》（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2003）
劉笑敢：《老子古今：五種對勘與析評引論》（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6）
William H. Baxter, *A Handbook of Old Chinese Phonology* (Berlin & New York: Mouton de Gruyter, 1992)
William H. Baxter, Laurent Sagart, *Old Chinese: A New Reconstruction*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4)
Insup Taylor and M. Martin Taylor, *Writing and Literacy in Chinese, Korean and Japanese*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1995), 50-53.

(三) 期刊論文

- 丘彥遂：〈從漢語詞族看上古聲母的擬音問題〉，《國文學報》2010年第48期，頁219-254。
馮蒸：〈上古音單聲母構擬體系的方法論考察——兼論構擬上古聲母的四種方法：諧聲分析法（離析字母法）、等韻分析法、歷史比較法和漢藏語比較法〉，《首都師範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10年第5期，頁84-97。
龔煌城：〈從漢藏語的比較看上古漢語的詞頭問題〉，《語言暨語言學》2000年1卷2期，頁39-62。
Tsu-Lin Mei (梅祖麟), "The Causative *s- and Nominalizing *-s in Old Chinese and Related Matters in Proto-Sino-Tibetan," *Language and Linguistics* 13.1 (2012), 1-28.

(四) 翻譯論著

- （美）艾蘭 (Sarah Allan)、（英）魏克彬 (Crispin Williams) 編，邢文編譯：《郭店老子：東西方學者的對話》（北京：學苑出版社，2002）
（瑞典）高本漢 (Bernhard Karlgren) 著，潘悟雲、楊劍橋、陳重業、張洪明編譯：《漢文典（修訂版）》（上海：上海辭書出版社出版，1997）
（加）亨利·羅杰斯 (Henry Rogers) 著，孫亞楠譯：《文字系統：語言學的方法》（北京：商務印書館，2016）

(瑞士)費爾迪南·德·索緒爾(Ferdinand de Saussure)著，高名凱譯：《普通語言學教程》(台北：五南圖書出版股份有限公司，2019)

(五) 網上材料

小學堂文字學資料庫：小學堂上古音資料庫，<<http://xiaoxue.iis.sinica.edu.tw/shangguvin>>

古音小鏡，<<http://www.guguolin.com/index.php>>

Jan Auracher, “Sound iconicity of abstract concepts: Place of articulation is implicitly associated with abstract concepts of size and social dominance”, PLoS ONE 12(11): e0187196, 2017, <https://doi.org/10.1371/journal.pone.0187196>.

William H. Baxter, Laurent Sagart, “Old Chinese reconstructions”, The Baxter-Sagart reconstruction of Old Chinese, last updated in 2016, <http://ocbaxtersagart.lsa.umich.edu>.

David M. Sidhu, Penny M. Pexman, “Five mechanisms of sound symbolic association,” Psychon Bull Rev 25 (2018), 1619–1643 (2018), <https://doi.org/10.3758/s13423-017-1361-1>.